

证券代码: 002683

证券简称: 宏大爆破

公告编号: 2016-033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以及保证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 201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1.59 亿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补充流动资金时间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内容详见 2015 年 8 月 2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5-052）。

2015 年 9 月 17 日，公司已将上述 1.59 亿元中的 85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6 年 7 月 29 日，公司已将剩余募集资金 15,040.54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